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预算表

- 一、 预算执行情况表
- 二、 基本支出表
-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 四、 收支预算总表
- 五、 收入预算表
- 六、 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统一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派出机构，与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水市中心支局合署办公。

一、主要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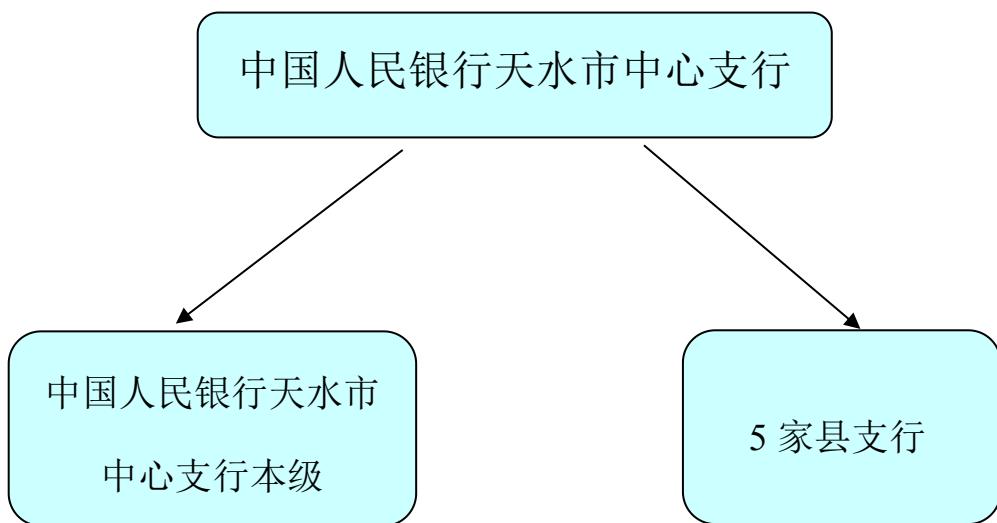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水市中心支局履行的主要职责包括：

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及总行的有关政策规定；负责在天水市贯彻执行中央银行货币信贷政策，监督管理金融市场，协调、推动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开展；负责防范和化解天水市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辖区金融安全和稳定；负责天水市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和金融统计管理；负责分析、研究天水市经济金融形势，为上级行货币政策决策提供政策建议和依据；负责管理天水市征信业，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负责管理天水市货币发行、现金管理和反假人民币业务，管理全市人民银行系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管理天水市银行业支付结算业务和全市人民银行系统会计财务；负责组织、协调天水市反洗钱工作，监督检查金融机构执行反洗钱规定的行为；负责管理天水市外汇、外债和国际收支业务；负责经理天水市各级国库业务；负责协调、指导天水市金融业信息化发展和信息安全工作，推动金融标准化贯彻实施；依照管理权限负责辖区人事、内审、党群等工作。

根据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和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人民银行相关职能正在调整之中，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职能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预算单位构成

人民银行在天水市内共有分支机构 6 家，其中：地市级中心支行 1 家，即天水市中心支行；县支行 5 家，分别是甘谷县支行、武山县支行、秦安县支行、清水县支行、张家川县支行，将按照有关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改革。具体如下：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预算表

表 1.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2022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 基建后执行 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 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00	13.00	13.00	13.00		13.00				
217	金融支出	4,818.04	4,818.04	4,093.49	4,070.44	23.05	4,093.49	-724.55	-15.04%	-724.55	-15.04%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677.20	4,677.20	4,070.44	4,070.44		4,070.44	-606.76	-12.97%	-606.76	-12.97%
2170150	事业运行	4,677.20	4,677.20	4,070.44	4,070.44		4,070.44	-606.76	-12.97%	-606.76	-12.97%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40.84	140.84	23.05		23.05	23.05	-117.79	-83.63%	-117.79	-83.63%
2170202	金融服务	74.21	74.21	11.55		11.55	11.55	-62.66	-84.44%	-62.66	-84.44%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47.98	47.98	11.50		11.50	11.50	-36.48	-76.03%	-36.48	-76.03%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18.65	18.65					-18.65	-100.00%	-18.65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20	387.20	389.00	389.00		389.00	1.80	0.46%	1.80	0.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20	387.20	389.00	389.00		389.00	1.80	0.46%	1.80	0.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85	365.85	367.00	367.00		367.00	1.15	0.31%	1.15	0.31%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5	21.35	22.00	22.00		22.00	0.65	3.04%	0.65	3.04%
	合 计	5,218.24	5,218.24	4,495.49	4,472.44	23.05	4,495.49	-722.75	-13.85%	-722.75	-13.85%

表 2.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4,006.00	4,006.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5.63	3,965.63	
30101	基本工资	2,055.22	2,055.22	
30102	津贴补贴	1,049.58	1,049.58	
30107	绩效工资	2.21	2.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76	353.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86	131.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0	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7.00	36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37	40.3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0.37	40.37	
	日常公用经费	466.44		466.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36		465.36
30201	办公费	18.55		18.55
30202	印刷费	1.57		1.57
30205	水费	1.26		1.26
30206	电费	12.47		12.47
30207	邮电费	3.61		3.61
30208	取暖费	24.80		2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9		15.69
30211	差旅费	41.11		41.11
30213	维修(护)费	25.69		25.69
30215	会议费	0.30		0.30
30216	培训费	13.00		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30226	劳务费	69.34		69.34
30228	工会经费	53.51		53.51
30229	福利费	43.75		43.7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50		19.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32		103.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9		16.6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8		1.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		1.08
	合 计	4,472.44	4,006.00	466.44

表3.“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20.71		19.50		19.50	1.21	20.70		19.50		1.20

表 4.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教育支出	1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进修及培训	1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培训支出	13.00
四、事业收入		二、金融支出	4,093.49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070.44
六、其他收入	4,495.49	事业运行	4,070.44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23.05
		金融服务	11.55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11.50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389.00
		住房改革支出	389.00
		住房公积金	367.00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22.00
本年收入合计	4,495.49	本年支出合计	4,495.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4,495.49	支 出 总 计	4,495.49

表 5. 收入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	政府性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共预算拨款收入	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13.00										1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00										1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00										13.00
217	金融支出	4,093.49										4,093.49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070.44										4,070.44
2170150	事业运行	4,070.44										4,070.44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23.05										23.05
2170202	金融服务	11.55										11.55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11.50										11.5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00										38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00										38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00										36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0										22.00
	合计	4,495.49										4,495.49

表 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3.00	1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00	1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00	13.00	
217	金融支出	4,093.49	4,070.44	23.0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070.44	4,070.44	
2170150	事业运行	4,070.44	4,070.44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23.05		23.05
2170202	金融服务	11.55		11.55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11.50		11.5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00	38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00	38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00	36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0	22.00	
	合计	4,495.49	4,472.44	23.05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属于非财政拨款单位，财政部甘肃监管局负责对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的财务进行监督。

预算公开内容为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行政管理性预算。本次预算公开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辖内 6 家机构，2023 年收支预算为 4,495.4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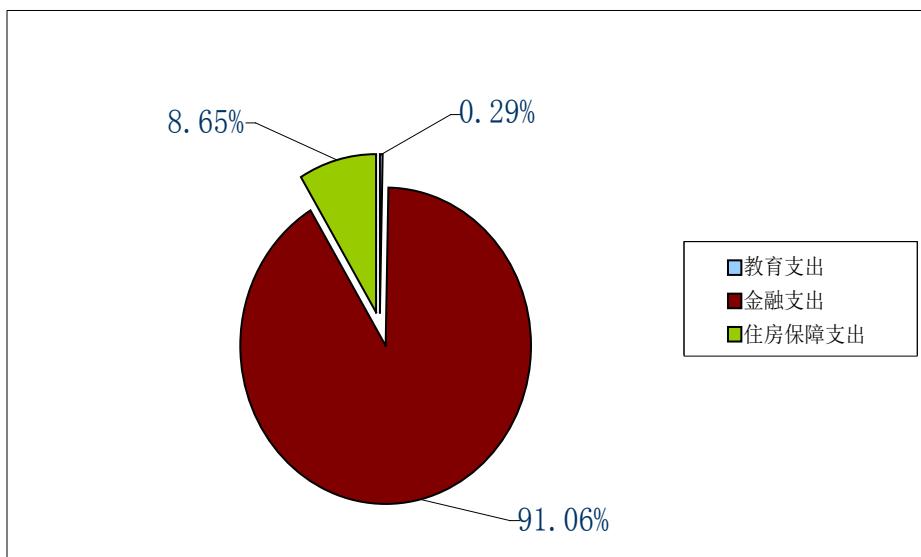
二、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收入为 4,495.49 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三、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支出预算 4,495.4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722.75 万元，下降 13.85%。其中：教育支出 13.00 万元，占比 0.29%；金融支出 4,093.49 万元，占比 91.06%；住房保障支出 389.00 万元，占比 8.65%。

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 2023 年支出预算结构



四、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预算数 4,495.4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722.75 万元，下降 13.85%。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重点压减公用经费和行政事业单位类费用等部分项目支出，合理保障了业务性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具体情况如下：

(一)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 13.0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执行数持平。

(二)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 4,070.4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执行

数减少 606.76 万元，下降 12.97%。主要是根据履职和政策要求，相应调整。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2023 年预算数 11.5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62.66 万元，下降 84.4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2023 年预算数 11.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36.48 万元，下降 76.03%。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2023 年无预算，比 2022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18.65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根据业务需要，相应调整。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包括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2023 年预算数 389.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1.80 万元，增长 0.46%。主要是按照住房改革支出相关政策调整。

五、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基本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数 4,472.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06.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日常公用经费 466.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9.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2 年基本持平，主要为保障人民银行职能履行相关的公务用车运行及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七、其他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0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公务用车实有数 8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对中国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 23.0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改进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方法，不断完善预算绩效相关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其他收入：指财政部核定的费用支出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系统用于培训的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人民银行系统各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指用于履行人民银行职能，依法进行宏观调控、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的项目支出。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指人民银行金融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系统各级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履行职能，开展其他金融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人民银行天水市中心支行按照《天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住房公积金缴存工作的通知》（天政办发〔2014〕44号）等属地相关制度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缴存比例不应低于5%，原则上不高于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

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补贴。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于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